

赣州市林业局

赣市林提字〔2021〕9号

〔A1〕

〔同意对外公开〕

关于市政协五届六次会议 第243号提案答复的函

叶华昌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大力发展林下经济助推乡村振兴的几点建议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您在提案中实事求是地提出了我市林下经济发展存在的问题，对如何做好林下经济发展工作提出了非常好的建议，这对于我们进一步做好林下经济发展工作很有启发和帮助，我们将认真研究、积极采纳。

一、关于建立专职管理机构建议

您的该项建议，主要涉及林下经济统一管理机构，将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参与农户全部纳入保险范畴，成立林下经济发展协会等方面。

（一）关于林下经济统一管理机构方面。市政府2018年印

发《关于加快林下经济发展的实施方案》（赣市府办字〔2018〕57号），明确市政府成立由分管领导任组长，市林业局、发改委、财政局、农业农村局等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市林下经济发展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市林业局，负责林下经济发展的组织协调、引导服务等工作。下一步，我们将充分发挥职能作用，进一步加强与成员单位的沟通协调，形成工作合力，加快林下经济发展。

（二）关于林下经济保险方面。针对林下经济产业，目前，中国人保财险公司已开发储备了林下经济种植类保险产品，如中药材种植（价格）保险、黑木耳价格保险、食用菌成本收益保险等。下一步，我们将进一步加强与中国人保财险公司的合作联系，加大宣传力度，推动林下经济保险产品尽快落地落实，更好地惠及广大林农。

（三）关于成立林下经济产业发展协会方面。目前，已成立了油茶产业协会、苗木花卉产业协会、野生动植物保护协会等民间组织，这些协会有益地促进了相关产业的发展。您建议中提出成立林下经济产业发展协会，涉及油茶、竹、森林药材与香精香料、森林食品、苗木花卉、森林景观利用等六大产业，涉及面广，情况较为复杂，有些产业已成立产业协会，如油茶，我们将在今后工作中进一步调研，与相关林业龙头企业充分沟通磋商，适时推进该项工作。

二、关于优化产业扶持政策建议

您的该项建议，主要涉及国有林场天然林间伐指标、野生动物损害补偿政策支持、产业救助保险等方面。

（一）关于国有林场天然林间伐指标方面。我局积极支持全市国有林场开展天然林抚育，2020年，组织各国有林场完成了“十四五”期间森林年采伐限额编制工作，经省政府审核批复，确定全市国有林场的天然林抚育采伐限额35.82万立方米，占全市国有林场天然林采伐限额总量的84.5%，其中天然商品林抚育采伐限额11.87万立方米，天然公益林抚育采伐限额23.95万立方米，极大的保障了各国有林场天然林抚育采伐限额指标需求。下一步，我局将结合天然林保护修复工程和中央财政森林抚育任务专项，组织各地申报天然林抚育任务，指导加大天然中幼林抚育力度，提高天然林资源质量。同时，加强林木采伐事前指导服务，组织各县（市、区）林业局指导林农办理林木采伐许可证，并严格要求林权所有者按照采伐许可内容依法依规实施采伐。

（二）关于探索建立野生动物损害补偿机制方面。待江西省野生动物损害补偿办法出台后，将结合我市实际，认真研究野生动物危害补偿政策。

（三）关于产业救助保险方面。目前，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农业农村厅、江西省林业局、江西银保监局联合下发《关于

做好省级地方特色农业保险相关工作的通知》（赣财金 2021〕13 号），提出先行在全省推出蔬菜、油茶、中药材三个大宗地方特色保险险种试点，并制订了《江西省油茶保险试点实施方案》《江西省大棚蔬菜保险试点实施方案》《江西省中药材保险试点实施方案》推动落实。下一步，我们将认真贯彻落实省通知精神，扎实开展好全市林下经济油茶、中药材特色产业保险试点工作。

三、关于增强产品附加值和产业带动力建议

您的该项建议，主要涉及发展模式、招商引资优惠政策等方面。

（一）关于发展模式方面。近年来，我们坚持龙头引领，积极引进龙头企业，大力培植现有的初创企业发展壮大成龙头企业，充分发挥企业上连市场、下连基地和农户的“中轴”联结及“龙头”引领作用，建立“龙头企业+基地+农户”的发展模式，带动千家万户参与发展林下经济，形成林下经济发展规模。目前，全市已引进和培育省级以上林业龙头企业 56 家，专业大户 960 家、家庭林场 223 个、农民林业合作社 363 家，林下经济发展累计涉及林地面积 1339 万亩，2020 年产值达 634.23 亿元，占全市林业总产值的 29.91%。下一步，我们将进一步发挥国有林场优势，通过建立林下经济示范基地，让周边农民看得见、能效仿，调动广大农民参与发展积极性，扩大林下经济

产业发展规模。

(二) 关于招商引资优惠政策方面。市商务部门对我市已出台的招商引资优惠政策汇编成《赣州市招商引资政策简明手册》宣传资料，在各类招商引资经贸活动中进行独立宣传推介。目前，已帮助“赣州哈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申报省级农产品加工项目，支持其开展油茶精深加工关键技术研究产业化项目研究。下一步，我们将进一步加强与商务、农业农村等部门的协作，主动“走出去”“请进来”，加大招商引资的宣传推介力度，以吸引更多的林下经济企业和项目落户赣州。

四、关于培育和引进人才建议

我们目前的做法是：一是加强技术培训。邀请国家、省专家到我市举办林下经济种植与加工技术培训班，通过讲授栽培管理技术，提高技术水平。二是依托科技特派团，大力推广和应用先进科技成果和实用技术，加快科技成果转化步伐。今年以来，全市已开展油茶产业高质量发展技术培训班 91 期，开展“良种良法”送油茶科技下乡活动 218 期，累计服务、培训 6000 余人次。关于您提出的与企业合作办学和出台专业人才引进政策方面的建议，下一步，我局将：一是抓住与江西环境工程职业学院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机会，着重在人才培养、交流培训、科技攻关、建设合作创新平台等方面，联合开展合

作，着力加强林下经济油茶产业等科学研究、人才培养和技术推广，助力林下经济产业发展。二是今后在招录人才工作中，注重招录林下经济方面的专业人才，为林下经济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撑。

感谢您对林业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附：市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市政府督查室
联系人及电话：肖山 18970792553

附件

市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提案号： 号

提案者		通讯地址				
题目						
承办单位						
对办理情况的意见：						
有何进一步的建议和要求：						
办理态度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办理结果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提案人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此表由提案承办单位随同办理答复寄送提案者。提案者填写后，请及时寄送市政协提案委（邮编：341000）、市政府督查室（邮编：341000）和承办单位各一份。

